

#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谢永忠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谢永忠先生因个人原因，请求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务，其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日，谢永忠先生持有公司股票3,289,2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0%。

公司监事会对谢永忠先生在其担任监事期间的勤勉尽职和为公司发展、监事会建设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谢永忠先生辞职后，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少于最低法定人数，故其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方可生效。在补选的监事就任前，谢永忠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19年1月31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谢志超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谢志超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2月1日

### 谢志超的个人简历

谢志超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1976年4月，本科学历。曾任南京集成电路研究所工程师、本公司技术中心主任助理、系统支持部经理。现任本公司技术支持中心总经理。

截至2019年1月31日，谢志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400股。除上述外，谢志超先生与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谢志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谢志超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